

香城镇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及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镇客观实际，编制而成本报告。年度报告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五部分组成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全文可同时在“济宁市邹城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进行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邹城市香城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邹城市香城镇香城村 999 号，电话：0537-5738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度，我镇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和有关决策、部署要求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、廉政、勤政的基本要求，不断深化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切实增强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一）基本情况。认真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和上级有关会议、文件精神。加强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明确主要负责人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秉持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部门抓落实”的工作体系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，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。

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及时公开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。对依申请公开信件，我镇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及时受理申请人提出的公开申请。落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，2019年我镇未收到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建议提案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统计。2019年度，我镇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及时对站点信息进行更新，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75条，其中主要发布内容包括：工作动态51条，政务公开13条，通知公告11条。所公开信息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制度，充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有效性和全面性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2019年度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2件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《条例》的有关要求，建立保密审查工作机制、信息发布审查登记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等工作机制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台账，有效地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对每一项拟公开信息，实行保密预先审核制度，未经审核的信息不得对外公开；拟公开信息由科室负责人审核后发布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，切实做好保密工作。工作中主动公布公开电话，积极接受相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和评议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49	690.1116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	2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	0	0	0	0	0	0	0

		另行制作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单一、信息数量有限；三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社会知晓度还不高；四是宣传手段还不够丰富。

下步工作中，我镇将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区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压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，不断提高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，不断补齐工作短板，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。

一是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照条例，认真清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事项。

二是及时收集发布各部门各领域的有效信息；做到应公开的及时公开，不该公开的要做好保密工作。

三是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围绕公众关切梳理、整合各类信息，增强实用性。

四是扩大宣传，拓宽公开渠道，让社会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、内容、服务方式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